

## 《澜湄水资源合作五年行动计划》实施行动指南

为确保《澜湄水资源合作五年行动计划(2018-2022)》(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简要内容见附件1)顺利实施, 实现澜湄水资源合作总体目标, 特制定本实施行动指南。

### 一、《行动计划》各方责任与义务

#### (一) 合作领域牵头国:

1. 负责牵头领域的统筹协调;
2. 负责动员参与方提出该领域合作建议;
3. 负责制定牵头领域年度合作计划或提出项目建议;
4. 负责组织开展项目申报;
5. 负责寻找项目实施所需资金;
6. 项目经联合工作组同意后, 负责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组织项目实施;
7. 为在本国境内开展相关活动提供便利, 协调利益相关各方的参与, 动员项目实施所需的各种资源;
8. 负责编写牵头领域的年度进展报告;
9. 负责编写项目完工报告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年度进展报告、项目完工报告和绩效评价报告的格式将由联合工作组讨论确定);
10. 视情就牵头领域的合作范围提出变更意见;
11. 如果有多个国家申请成为合作领域的牵头国, 那么僵确定联合牵头国。联合牵头国将积极帮助牵头国履行责任。

## **(二) 合作领域参与国:**

1. 按照牵头国的统筹协调参与相关领域的合作;
2. 负责向牵头国提出相关领域的项目建议;
3. 积极配合牵头国开展项目设计和实施方案制定;
4. 积极配合牵头国实施年度工作计划和项目,包括提供相关技术资料,为在本国境内开展的项目相关活动提供便利;
5. 协助牵头国寻找项目实施必需的资金;
6. 为项目实施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7. 参与项目绩效评价;
8. 视情提出合作范围变更建议。

## **(三) 水资源合作联合工作组**

1. 负责《行动计划》实施的统筹协调;
2. 负责确认各合作领域牵头国;
3. 负责审议各合作领域的年度工作计划、项目建议、年度进展报告和评价报告;
4. 负责指导并监督合作项目的实施;
5. 负责对合作成果的宣传和推广提供指导。

## **(四) 澜湄水资源合作中心**

1. 负责为《行动计划》的实施提供综合支撑;
2. 为联合工作组提供决策建议;
3. 负责项目建议书的汇总和初步审核;
4. 为项目寻求资金支持提供帮助;

5. 参与合作项目实施协调；
6. 为实施项目的监测和评价提供帮助；
7. 提供联合工作组所要求的必要支持。

## 二、《行动计划》的实施

1. **确认领域牵头国。**根据《行动计划》确定的六个主要合作领域，由联合工作组充分沟通协商，确认各领域牵头国或联合牵头国。牵头国将在准备项目合作建议方面发挥更积极的作用。

2. **提出项目建议书。**合作领域牵头国（和联合牵头国，如有）将组织国内单位准备项目建议书，并考虑其他成员国在该领域的有关合作建议，就牵头领域提出年度计划书或项目建议书，于每年年底前提交澜湄水资源合作中心汇总整合后，提交联合工作组审议。在等待联合工作组就项目建议作出决策的过程中，牵头国将准备初步实施计划，以备修改和细化。年度计划书或项目建议书格式见附件 2。

3. **完善实施方案。**年度计划书或项目建议书经联合工作组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牵头国和联合牵头国与参与国（必要时可邀请相关国际机构共同参与）共同完善年度计划或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并确定各国联系人。

4. **项目申报。**合作领域牵头国和联合牵头国负责寻求合适的资金渠道，并按照资金项目申报要求开展项目的申报工作；

5. **组织实施。**合作领域牵头国和联合牵头国负责按照项

目实施方案有关要求和时间节点，开展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如有必要，可联合各参与方组建特别工作组，共同推进项目实施；各参与方做好相应配合，为在本国境内开展的相关活动提供便利，协调国内相关部门提供项目实施所需技术资料等。

**6. 年度总结。**合作领域牵头国和联合牵头国于每年年底将项目实施情况报告提交澜湄水资源合作中心汇总整合后，提交联合工作组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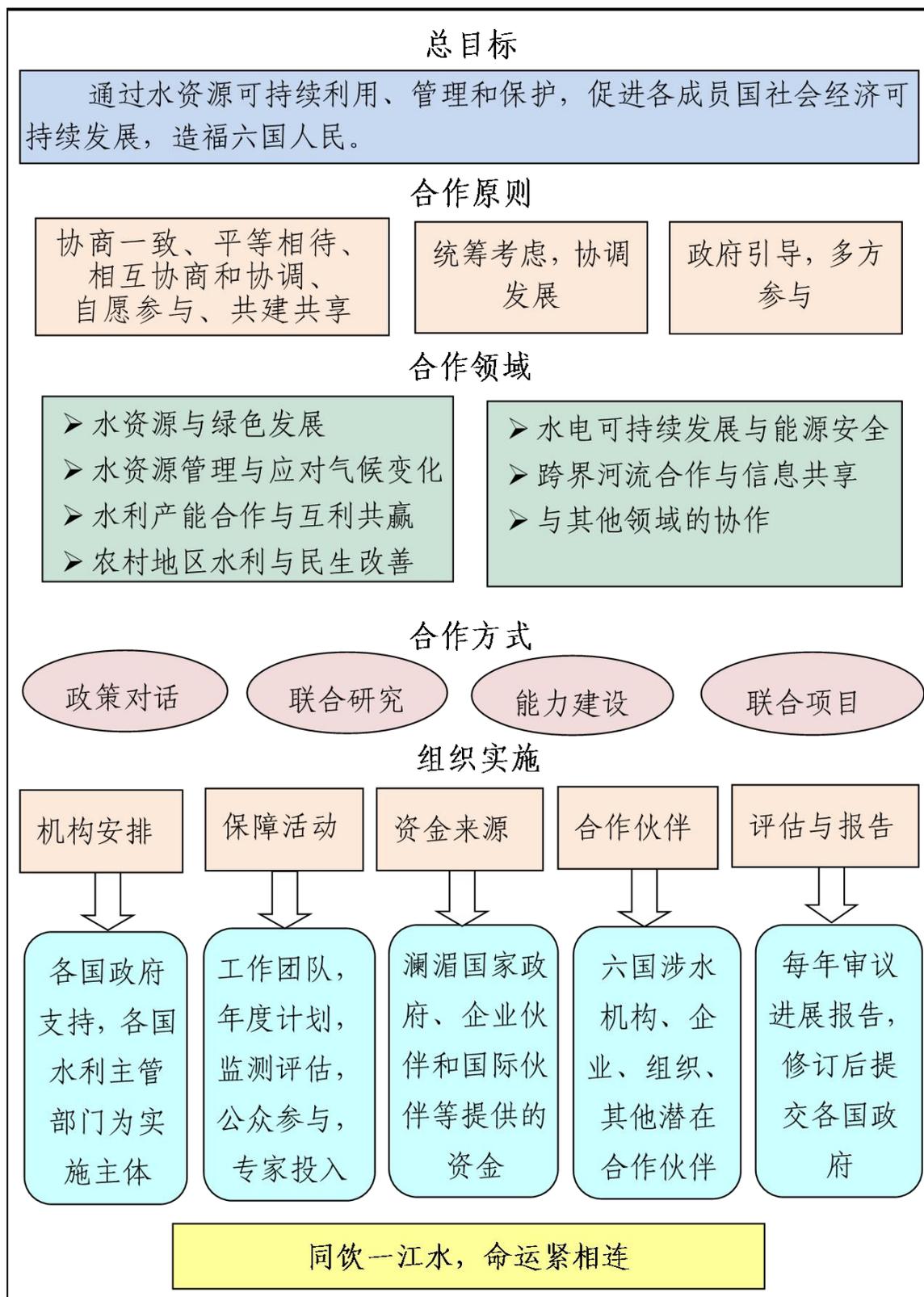
每年年底前，牵头国和联合牵头国可就牵头领域提出变更意见，提交澜湄水资源合作中心汇总后，提交联合工作组审议。

### **三、《行动计划》实施的资金及智力支持**

**1. 扩大资金渠道。**鼓励各成员国积极申请国内资金和国际资金，以确保澜湄水资源合作可持续发展。各国联合工作组应提出各自国内和有关国际组织可供申请的建议资金渠道清单，于每年年底前提交澜湄水资源合作中心整合。

**2. 建立专家网络。**各国联合工作组和澜湄水资源合作中心应推荐本国和国际上的水资源领域专家、学者名录，以形成专家网络，为《行动计划》的落实和澜湄水资源合作的长远发展提供技术、知识和智力支撑。澜湄水资源合作中心每年年底整合专家目录，提交联合工作组年度会议及时确认。

## 澜湄水资源合作五年行动计划概要



附件 2

年度计划书/项目建议书

计划/项目名称:
牵头部门:
计划/项目主要负责人及联系人: 姓名、职务、邮箱、电话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交流研讨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人员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方: 域内其他国家                      其他
资金: 资金规模                                      资金来源
简要说明: 背景、主要内容、实施步骤、预期目标和成果
实施周期: 启动时间                                      完成时间